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OMMODITIES HOLDINGS LIMITED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73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易大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易大宗」或「我們」)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1.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經營業務所得收益為34,414百萬港元。
2. 於二零二二年的溢利為1,705百萬港元。
3. 二零二二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1,666百萬港元。
4. 二零二二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0.594港元。
5. 已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股份0.084港元或約241百萬港元的現金末期股息。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34,414,254	41,183,601
銷售成本		(31,216,318)	(35,349,865)
毛利		3,197,936	5,833,736
其他收益		40,381	28,045
分銷成本		(107,948)	(155,124)
行政開支		(947,281)	(1,488,071)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4	(82,269)	160,354
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5(c)	10,864	(253,127)
經營活動溢利		2,111,683	4,125,813
融資收入		34,733	22,681
融資成本		(251,766)	(222,193)
融資成本淨額	5(a)	(217,033)	(199,51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1	136,964	140,688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		7,230	2,634
除稅前溢利		2,038,844	4,069,623
所得稅	6	(333,952)	(574,830)
年內溢利		1,704,892	3,494,793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65,748	3,462,244
非控股權益		<u>39,144</u>	<u>32,549</u>
年內溢利		<u><u>1,704,892</u></u>	<u><u>3,494,793</u></u>
每股盈利	7		
基本(港元)		<u><u>0.594</u></u>	<u><u>1.151</u></u>
攤薄(港元)		<u><u>0.594</u></u>	<u><u>1.128</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1,704,892</u>	<u>3,494,793</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本投資—公平值儲備 變動淨額(不可回撥)	(2,664)	(7,197)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610,775)	167,261
- 聯營公司	(98,746)	8,509
- 合營企業	<u>(8,022)</u>	<u>936</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720,207)</u>	<u>169,509</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984,685</u>	<u>3,664,302</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953,586	3,631,216
非控股權益	<u>31,099</u>	<u>33,086</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984,685</u>	<u>3,664,3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8	1,254,936	1,215,914
使用權資產	9	872,102	759,215
在建工程	10	395,694	282,072
無形資產		115,061	93,00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1,427,870	1,294,877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75,838	95,182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92,235	106,997
遞延稅項資產		55,207	78,7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81,792	—
非流動資產總額		4,370,735	3,925,991
流動資產			
存貨	13	1,749,316	2,401,5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043,068	4,863,070
受限制銀行存款		860,107	998,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0,966	3,259,393
流動資產總額		8,923,457	11,522,002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890,260	1,362,5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3,674,994	4,742,249
其他計息借款		438,844	648,289
租賃負債	16	232,755	145,485
應付所得稅		140,295	501,830
認股權證		—	62,763
撥備	17	292,849	292,421
流動負債總額		5,669,997	7,755,594
流動資產淨額		3,253,460	3,766,40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624,195	7,692,399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77,415	5,103
租賃負債	16	256,230	125,364
遞延收入		48,980	64,468
遞延稅項負債		42,700	21,186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5,325	216,121
資產淨額		7,198,870	7,476,27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b)	5,661,398	5,784,673
儲備		1,257,316	1,442,54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918,714	7,227,221
非控股權益		280,156	249,057
權益總額		7,198,870	7,476,27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由首次採納該等發展引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僅限於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且與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有關者)載於附註2(c)。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除下列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所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股本證券投資；及
- 衍生金融工具。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於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當無法自其他來源輕易獲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所得結果成為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該項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並非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訂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發展均未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方式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收益指已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的收益。

(a) 分列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內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		
— 煤炭	26,927,042	36,107,175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3,756,526	981,618
— 石油及石化產品	3,137,601	3,007,881
— 鐵礦石	515,550	864,531
— 焦炭	29,298	112,097
— 有色金屬	—	51,396
— 其他	48,237	58,903
	<u>34,414,254</u>	<u>41,183,601</u>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分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分別披露於附註3(b)(i)及3(b)(iii)。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包括兩名(二零二一年：一名)與其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的客戶。於二零二二年，來自該兩名客戶各自的收益(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與該等客戶共同控制實體的銷售)分別約為4,356,64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406,067,000港元)及4,078,86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941,174,000港元)。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同時以業務類別及地域組織的部門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 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本分部管理並營運煤炭加工廠，並通過向外部客戶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產生收入。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本分部建設、管理並經營加工廠及物流園區，並通過向客戶提供倉儲、委託加工及物流服務產生收入。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或以其他方式在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溢利包括本集團應佔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務產生的溢利或虧損。然而，除呈報煤炭等產品及物流服務的分部間銷售之外，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及技術專門知識)則不予以計量。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

除收到有關經調整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分部間銷售、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來自各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款之利息收入及開支、各分部營運中所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減值／減值虧損撥回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客戶收取之價格而定價。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加工及買賣煤炭及 其他產品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列						
時間點	30,657,728	40,201,983	3,357,790	819,420	34,015,518	41,021,403
一段時間	-	-	398,736	162,198	398,736	162,198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0,657,728	40,201,983	3,756,526	981,618	34,414,254	41,183,601
分部間收益	-	-	617,261	509,814	617,261	509,814
可呈報分部收益	30,657,728	40,201,983	4,373,787	1,491,432	35,031,515	41,693,415
可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 EBITDA)	975,433	4,511,278	1,588,400	264,313	2,563,833	4,775,591
利息收入	32,511	18,484	2,222	4,197	34,733	22,681
利息開支	(65,425)	(91,611)	(37,761)	(34,747)	(103,186)	(126,358)
折舊及攤銷	(48,649)	(43,630)	(213,776)	(196,882)	(262,425)	(240,512)
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	(55,685)	10,864	(197,442)	10,864	(253,1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4,932)	(11,656)	(1,463)	(1,161)	(56,395)	(12,817)
可呈報分部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10,436,091	14,231,449	3,939,411	3,064,042	14,375,502	17,295,491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99,773	241,355	788,864	413,286	888,637	654,641
可呈報分部負債	5,623,520	7,973,002	1,416,324	1,401,926	7,048,844	9,374,928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35,031,515	41,693,415
分部間收益對銷	(617,261)	(509,814)
	<u>34,414,254</u>	<u>41,183,601</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2,563,833	4,775,591
折舊及攤銷	(262,425)	(240,512)
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10,864	(253,1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6,395)	(12,817)
融資成本淨額	(217,033)	(199,512)
	<u>2,038,844</u>	<u>4,069,623</u>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4,375,502	17,295,491
遞延稅項資產	55,207	78,731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136,517)	(1,926,229)
	<u>13,294,192</u>	<u>15,447,993</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7,048,844	9,374,928
應付所得稅	140,295	501,830
遞延稅項負債	42,700	21,186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136,517)	(1,926,229)
	<u>6,095,322</u>	<u>7,971,715</u>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其他股本證券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資料。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獲分配的業務所在地(對於無形資產而言)，以及業務經營所在地(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而言)而定。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27,737,415	34,544,878	3,332,026	3,296,661
韓國	1,887,872	1,920,205	-	-
印尼	1,412,192	164,250	-	-
荷蘭	1,314,016	134,492	-	-
馬來西亞	606,643	236,604	-	-
印度	568,819	1,618,948	-	-
蒙古	352,475	225,804	829,629	385,967
日本	102,742	806,783	32,866	29,584
德國	96	223,968	-	-
越南	-	859,353	-	-
其他	431,984	448,316	28,772	28,051
	<u>34,414,254</u>	<u>41,183,601</u>	<u>4,223,293</u>	<u>3,740,263</u>

4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2,038	(4,972)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附註)	(81,260)	175,950
其他	(3,047)	(10,624)
	<u>(82,269)</u>	<u>160,354</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主要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的收益或虧損淨額。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計入)/扣除：

(a)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u>(34,733)</u>	<u>(22,681)</u>
融資收入	<u>(34,733)</u>	<u>(22,681)</u>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24,503	39,281
其他計息借款利息	20,688	27,153
貼現應收票據利息	33,066	40,804
租賃負債利息	<u>24,929</u>	<u>19,120</u>
利息開支總額	103,186	126,358
銀行及其他收費	14,340	24,807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	8,782	62,763
外匯虧損淨額	<u>125,458</u>	<u>8,265</u>
融資成本	<u>251,766</u>	<u>222,193</u>
融資成本淨額	<u>217,033</u>	<u>199,512</u>

(b) 僱員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875,633	1,373,619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40,399</u>	<u>11,856</u>
	<u>916,032</u>	<u>1,385,47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成本包括業務分部團隊(包括焦煤及其他團隊)的應計花紅約354,24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76,749,000港元)。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分部團隊創造的稅前業務利潤(按扣除可分配融資成本及其他可分配開支後各業務分部團隊賺取的毛利計算)、個人表現以及本集團整體利潤。各業務分部團隊的稅前業務利潤的一定比例(介乎5%至20%)以花紅形式分配至相應業務分部團隊。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攤銷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040	141,196
—使用權資產	87,567	92,063
—無形資產	7,818	7,25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6,395	12,817
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30,064)	176,871
—使用權資產(附註9)	—	76,25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9,200	—
撥備增加	—	292,421
存貨成本*(附註13(b))	29,055,291	35,033,46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成本包括37,8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30,831,000港元)及35,06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95,867,000港元)，與僱員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在附註5(b)就各類該等開支分別披露的相應總額內。

6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9,867	132,729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年內撥備	278,541	486,024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07	(2,41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45,038	(41,504)
	333,952	574,830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一年：16.5%)計提撥備。

中國即期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的應課稅溢利25%(二零二一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關於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0]31號)》，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企業所得稅問題的公告》(公告[2012]12號)及《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稅[2020]23號)，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在特定西部地區從事國家鼓勵行業的企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企業在滿足認定標準的情況下，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一家附屬公司具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該附屬公司有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以相關國家通行的適當現行稅率徵繳。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665,74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462,244,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05,439,000股(二零二一年：3,008,180,000股)普通股計算，現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026,883	3,026,883
股份購回之影響(附註18(b))	(308,921)	(25,243)
購買僱員股票基金持有股份的影響*	(14,087)	6,540
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101,564	—
	<u>2,805,439</u>	<u>3,008,180</u>

* 僱員股票基金持有的股份被視為庫存股份。

(b) 每股攤薄盈利

(i)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665,748	3,462,244
潛在普通股的影響－認股權證	—	62,763
	<u>1,665,748</u>	<u>3,525,007</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05,439	3,008,180
潛在普通股的影響－認股權證	—	118,061
	<u>2,805,439</u>	<u>3,126,241</u>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a) 賬面值對賬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鐵路專項 資產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63,089	382,465	311,902	281,318	139,430	2,278,204
添置	30,624	33,447	–	267,531	20,217	351,819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0)	59,570	2,892	–	315,840	15,293	393,595
出售	(381)	(3,785)	(1,555)	(31,869)	(3,882)	(41,472)
匯兌調整	23,694	9,570	9,671	5,103	3,241	51,27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76,596	424,589	320,018	837,923	174,299	3,033,425
添置	23,517	45,770	–	77,595	55,357	202,239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0)	85,829	106,234	–	2,493	5,534	200,090
出售	–	(344)	–	(22,515)	(608)	(23,467)
匯兌調整	(114,367)	(41,392)	(28,645)	(182,403)	(18,017)	(384,82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1,575	534,857	291,373	713,093	216,565	3,027,463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84,883	308,217	290,084	100,819	91,212	1,475,215
年內支出	29,905	18,305	260	72,823	19,903	141,196
減值虧損	–	–	–	176,871	–	176,871
出售撥回	(96)	(2,675)	(726)	(10,089)	(2,939)	(16,525)
匯兌調整	21,146	7,168	9,012	1,637	1,791	40,75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35,838	331,015	298,630	342,061	109,967	1,817,511
年內支出	39,573	25,406	1,566	59,588	40,907	167,040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6,244	–	–	(46,308)	–	(30,064)
出售撥回	–	(87)	–	(11,104)	(481)	(11,672)
匯兌調整	(66,613)	(30,652)	(26,805)	(28,299)	(17,919)	(170,28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5,042	325,682	273,391	315,938	132,474	1,772,52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533	209,175	17,982	397,155	84,091	1,254,93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0,758	93,574	21,388	495,862	64,332	1,215,914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436,11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2,00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借款、應付票據(見附註15)及租賃負債(見附註16)的抵押物。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蒙古國的若干車輛於綜合損益表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176,871,000港元，因為車輛利用率低，未來前景不利。

鑒於於二零二二年車輛使用率增加，本集團對該等車輛進行了減值評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車輛有關的減值虧損撥回46,308,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

減值撥回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認。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編製的八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採用22%（二零二一年：20%）的稅前貼現率進行貼現。所使用的貼現率反映了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此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綜合損益表計提土地使用權減值虧損16,244,000港元，因為本集團在蒙古國的一塊土地被擱置且目前並無開發計劃。

(b) 物業賬面淨值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460,946	430,813
其他國家	85,587	109,945
賬面淨值總額	<u>546,533</u>	<u>540,75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總額為45,1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6,220,000港元)的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樓宇。

9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析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租賃預付款項，按折舊成本列賬(附註i)	413,177	406,909
租賃作自用的辦公室，按折舊成本列賬(附註ii)	42,583	20,107
汽車、機器及其他設備，按折舊成本列賬(附註ii)	416,342	332,199
	<u>872,102</u>	<u>759,215</u>

附註：

- (i) 租賃預付款項指向中國機關繳付的土地使用權款項。本集團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於50年租期內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181,06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0,981,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借款、應付票據(見附註15)及租賃負債(見附註16)的抵押物。

- (ii) 若干租賃包括在所有條款重新協商的情況下重續租賃的選擇權，而部分包括於租期結束時按視為議價購買權的價格購買租賃設備的選擇權。租賃概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與在損益中確認的租賃有關的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的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附註5(c))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權益	14,629	12,634
其他租賃自用的物業	20,599	11,382
廠房、機器及設備	52,339	68,047
	<u>87,567</u>	<u>92,063</u>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a))	24,929	19,120
與剩餘租賃期限在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之 短期租賃和其他租賃有關的費用	5,456	6,368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 短期租賃	338	364
減值虧損	-	76,25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303,953,000港元。該金額包括228,998,000港元的汽車、機器及其他設備添置以及74,955,000港元的租賃預付款項。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減值虧損55,685,000港元，為內蒙古多宗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扣除已收到的相關政府補助。減值虧損乃根據對該等土地開發及建設進度的評估、與地方當局的最新溝通以及獨立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釐定。此外，本集團就另一項土地使用權的租賃預付款項錄得減值虧損20,571,000港元，當中已參考其他類似資產在類似區域按公平原則交易的土地價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對該等土地開發及建設進度的評估以及與地方當局的最新溝通，本集團繼續就上述土地使用權作出減值76,256,000港元。

10 在建工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82,072	441,697
添置	349,394	227,154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a))	(200,090)	(393,595)
匯兌調整	(35,682)	6,816
	<u>395,694</u>	<u>282,07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5,694</u>	<u>282,072</u>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實體：

公司名稱	業務 架構組成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象暉能源(廈門)有限公司 (「象暉能源」)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49%	-	49%	於中國進行煤炭 貿易(附註i)
TTJV Co. LLC.	註冊成立	蒙古	283,637,000 蒙古圖格里克	30%	-	30%	煤炭開採服務 (附註ii)

附註：

- (i)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廈門象嶼股份有限公司(「廈門象嶼」)訂立一份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象暉能源。根據合作協議，象暉能源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億元，其中人民幣980百萬元由本公司透過其指定附屬公司出資，相當於象暉能源註冊資本總額的49%。象暉能源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始運營，主要於中國從事蒙煤貿易。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本公司以24,000,000美元的代價向TTJV Co. LLC.的一名股東收購TTJV Co. LLC.的30%股權。TTJV Co. LLC.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開始運營，主要在蒙古國從事煤炭開採服務。投資TTJV Co. LLC.可使本集團延伸至供應鏈綜合服務的上游。

所有上述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象暉能源及TTJV的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中賬面值的對賬披露如下：

	象暉能源		TTJV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的總額			
流動資產	4,282,231	4,030,300	264,614
非流動資產	13,561	7,444	416,762
流動負債	1,743,791	1,397,831	105,605
非流動負債	1,063	—	—
權益	2,550,938	2,639,913	575,771
收益	11,065,051	6,783,055	108,435
年內溢利	276,304	229,146	5,987
其他全面收益	(167,907)	17,365	(54,903)
全面收益總額	108,397	246,511	(48,916)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聯營公司的淨資產總額	2,550,938	2,639,913	575,771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9%	49%	3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1,249,960	1,293,557	172,731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1,249,960	1,293,557	172,731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總額	5,179	1,32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21)	(80)
全面收入總額	(221)	(80)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指購買設備及在建工程預付款。

13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內存貨包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煤炭	1,653,434	2,312,342
其他	95,882	89,166
	<u>1,749,316</u>	<u>2,401,508</u>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29,041,266	34,759,622
存貨撇減	14,025	273,846
	<u>29,055,291</u>	<u>35,033,468</u>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2,671,476	3,148,669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i)	267,716	485,10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939,192	3,633,776
按金及預付款項	695,544	907,607
其他可收回稅項	275,687	306,884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132,645	14,803
	4,043,068	4,863,070

附註：

- (i) 於其他應收賬款中，188,06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68,468,000港元)為作為象暉能源代理就採購煤炭應收象暉能源的款項。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之公平值。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零港元(二零二一年：64,098,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物。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於銀行貼現應收票據472,4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63,014,000港元)，本集團繼續確認貼現票據472,4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63,014,000港元)。就該部分貼現票據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仍承受所有風險及回報，包括貼現票據違約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該部分貼現票據。同時，本集團確認因將票據貼現產生的銀行借款所導致的相關付款。貼現轉讓後，本集團不再保留任何使用貼現票據的權利，包括將貼現票據出售、轉讓或質押予第三方。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433,14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2,244,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作為應付票據(見附註15)的抵押物。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458,960	2,615,987
三至六個月	107,416	465,478
六至十二個月	105,100	67,204
	<u>2,671,476</u>	<u>3,148,669</u>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內。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34,774	2,724,672
客戶預付款項	282,132	482,860
有關建設工程的應付款項	37,313	56,165
購置設備及汽車應付款項	51,973	127,143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附註i)	530,321	1,020,349
其他應納稅款	184,733	65,563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166	-
應付股息	189,661	199,171
其他	63,921	66,326
	<u>3,674,994</u>	<u>4,742,249</u>

附註：

- (i) 包括應付予高級管理層的花紅約285,05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98,542,000港元)。
- (ii) 衍生金融工具指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以受限制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10,213	183,225
以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應付票據作抵押	921,595	653,086
總計	<u>1,031,808</u>	<u>836,311</u>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643,650	2,176,436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67,989	68,069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494,956	470,221
超過一年	28,179	9,946
	<u>2,334,774</u>	<u>2,724,672</u>

16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32,755	145,485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75,219	104,429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81,011	20,935
	<u>256,230</u>	<u>125,364</u>
租賃負債現值	<u>488,985</u>	<u>270,849</u>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80,712	24,336
無抵押及無擔保	308,273	246,513
	488,985	270,849

17 撥備

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索賠撥備 千港元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92,421
匯兌調整	42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849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一名供應商的索賠作出撥備37.50百萬美元(約292,421,000港元)。其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履行採購146,360噸焦煤的合同有關，就此，本集團已於貨物驗收前因產品質量向供應商發出終止履約的通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目前事實及索賠預計將進入仲裁程序，經考慮獨立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本集團基於最佳估計對索賠金額作出撥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仲裁程序尚未完結。根據仲裁進程及判決結果，並諮詢本集團獨立法律顧問後，本集團繼續作出撥備292,849,000港元。

18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年內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二零二一年： 0.064港元)	-	193,720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1港元(二零二一 年：零)	174,943	-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84 港元(二零二一年：0.302港元)	<u>240,611</u>	<u>865,561</u>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b) 股本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法定：		
無面值普通股	<u>6,000,000</u>	<u>6,000,000</u>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現有股份	3,026,883	5,784,673	3,026,883	5,784,673
就行使認股權證已發行股份	118,060	148,755		
註銷已購回股份(附註i)	<u>(277,020)</u>	<u>(272,030)</u>	<u>-</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67,923</u>	<u>5,661,398</u>	<u>3,026,883</u>	<u>5,784,673</u>

附註：

(i) 註銷已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註銷總數277,020,000股(二零二一年：零股)自有股份，該等股份於公開市場購入。

(ii) 僱員股票基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運作一項長期激勵計劃，以挽留及激勵員工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業績作出貢獻，即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鑒於現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一日屆滿，董事會批准採納二零二二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在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歸屬時賦予每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有條件權利獲得普通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或將予發行的新普通股），或參考歸屬日或前後的普通股價值的現金等值物。本集團保留權利酌情決定以現金或本集團普通股的形式支付獎勵。

設立僱員股票基金旨在向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職員及全職員工以及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增值服務的顧問及代理）獎勵股份。僱員股票基金由受託人管理，並由本集團的現金供款資助，用於在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並入賬列為僱員股票基金供款（一個股權組成部份）。

僱員股票基金的管理者於歸屬後將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僱員。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承授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就合共72,123,434股本公司普通股向特定承授人授出特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有關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之本公司普通股以僱員股票基金持有之本公司現有普通股結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報價計算已授出普通股之公平值為28,757,000港元，其中27,300,000港元根據已授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成本計入僱員股票基金，餘下金額1,457,000港元計入其他儲備。

此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現金代價49,22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625,000港元）從市場購回合共33,728,878股（二零二一年：51,401,230股）自有股份。

主席致辭

各位尊敬的股東及同事：

回顧二零二二年，我們在複雜多變的市場下踔厲奮發，勇毅前行。國際局勢複雜多變，黑天鵝事件頻發，疊加疫情反覆及房地產政策的影響，二零二二年煉焦煤從供強需弱轉變為階段性供需雙弱，下游焦鋼企業原料庫存保持低位水平，焦煤價格在供需博弈中，寬幅震盪，重心走勢下移。本公司在面對眾多超預期的挑戰下，充分發揮公司在業務佈局上的戰略性優勢，東西方資源通道並行，貿易及供應鏈綜合服務同步發展，最終實現全年收入34,414百萬港元及淨利潤1,705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伴隨著俄烏衝突，煉焦煙煤的進口格局重塑。蒙古及俄羅斯成為中國煉焦煤主要進口國，兩國進口量共計46.61百萬噸，佔全國煉焦煤進口量的73.02%，其它國別煉焦煙煤市場重心轉向海外。從需求端來看，二零二二年，下游鋼廠需求疲軟，企業生產積極性低，主動減產限產。本公司迎難而上，繼續執行「全球化拓展戰略」及「滾動銷售」的銷售策略，嚴格內部風險控制，以全球化採購資源為依託，在如此嚴峻的外部環境及動盪的市場影響下，共實現了煤炭約11.35百萬噸的銷售量，且通過合資公司一象暉能源亦完成了蒙古煤約4.18百萬噸的銷售量。本公司在把握全球優勢焦煤資源分銷渠道的同時，提升客戶服務能力及粘性，穩固市場份額，打造一站式焦煤採購平台。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與貿易同屬本公司另一大戰略板塊的供應鏈綜合服務業務，受益於中蒙跨境運輸量的恢復，以及本公司於中蒙口岸物流基礎設施(包括中蒙跨境運輸、口岸倉儲、洗選加工及境內運輸)的多年投入佈局，終於在2022年厚積薄發，實現了重大的業務增長。本公司供應鏈綜合服務業務錄得3,757百萬港元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的982百萬港元增加282.59%。

- 二零二二年，得益於中蒙兩國政府的積極推動及兩國疫情防控政策的有效實施，蒙煤進口量增加，甘其毛都及策克兩大口岸通關車數攀升。

-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至今在中蒙陸路口岸戰略要地物流基礎設施的不斷投入，使得我們擁有在中方、蒙方兩地(包括甘其毛都、策克、二連浩特等中蒙主要陸路通關口岸)形成的不可複製的中蒙跨境通關能力，以及配對式口岸園區倉儲及鐵路及汽運外調能力。而跨境運輸不只需要本公司在口岸及境內的單邊物流基礎設施配置，不可或缺的是公司在境內外精準的雙邊跨境物流資產匹配能力。截止至二零二二年底，本公司總計在中蒙口岸投入固定資產賬面價值約44億港幣，包括境內外堆場、口岸物流園區、自建及租賃鐵路站台、鐵路自備車、集卡運輸車、集裝箱、AGV及洗煤廠等。本公司充分發揮了物流資源整合能力，強大的外調能力，配置焦煤貿易團隊銷售能力，穩紮穩打，長期穩定且廣泛服務下游焦鋼客戶集群。
- 同時，本公司積極推動供應鏈的變革和完善，實現數據驅動根植於業務。在「智慧物流」、「智慧口岸」、「智慧通關」的「三智」引導下，本公司串聯起「公、鐵、倉」，搭建了覆蓋以內蒙古及周邊地區為核心的網絡化物流服務體系，並自主研發了「易鏈」智慧物流系統、「易焦煤」業務及管理系統，「AGV TOS」跨境物流調度系統，均取得了突破性的進展，並打破了業務及數據孤島，真正實現了「數據共享、掌上數控」，廣泛服務於大宗商品供應鏈上各環節參與方，更高效地促成交易及業務的全面管理，實現提質增效的良性循環。

未來，易大宗仍然會專注於大宗商品貿易以及供應鏈綜合服務業務，以「專業化、國際化、數字化」為發展方向，穩固企業優勢亮點。特別是在中國邊境沿線陸路口岸發展戰略上，公司將緊密跟進蒙古國在資源及運輸能力上的發展，適時進行新口岸的開發建設，以及國內配套供應鏈的投資。力爭進一步擴大在陸路口岸供應鏈業務上的領先優勢。

基於當前公司穩定發展的業務及相對充沛的現金流，本公司將延續了分紅政策，宣派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約241百萬港元，2022年全年總計分紅416百萬港元。本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持續進行了市場回購，共計回購132,038,000股，約佔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4.60%，對價約207百萬港元。

本公司一直高度重視並積極踐行全球環境與社會管治提升的責任，以環境友好和諧發展的經營理念，積極探索高效環保，推動清潔化、低碳化，助力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結合業務發展，本公司也持續完善了公司治理架構，以「三道防線」為基礎建立及維護足夠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同時，本公司也積極並及時向廣大投資者分享公司最新動態，堅持向股東傳遞公司價值。

過去的這一年來，我們見證了不確定性給世界帶來的影響，在未來數年中，這樣的不確定性也將一直伴隨著我們，成為新常態。無論市場怎麼變，本公司依然不忘初心，立足大宗商品貿易及供應鏈綜合服務，以打造「百年基業」的心態實現每一次跨越，奮力在新征程中實現新突破、展現新作為、創造新業績，以真誠回饋廣大股東的長期支持！

曹欣怡

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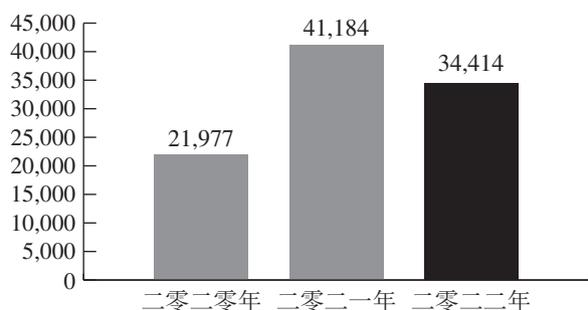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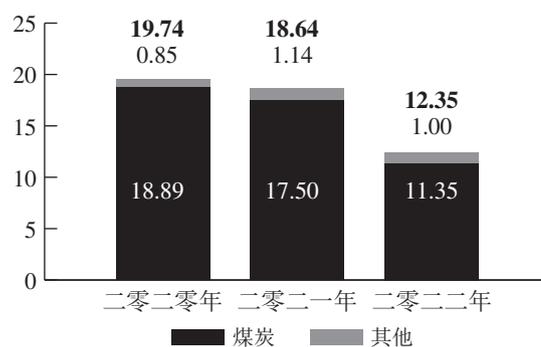
以下討論與分析須與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I. 概述

收益*(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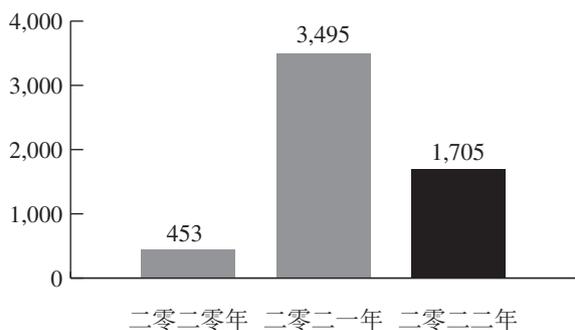


供應鏈貿易量*(百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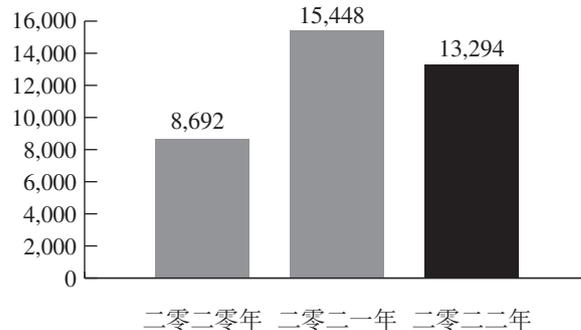


* 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蒙煤貿易業務之收益及貿易量已轉入並計入象暉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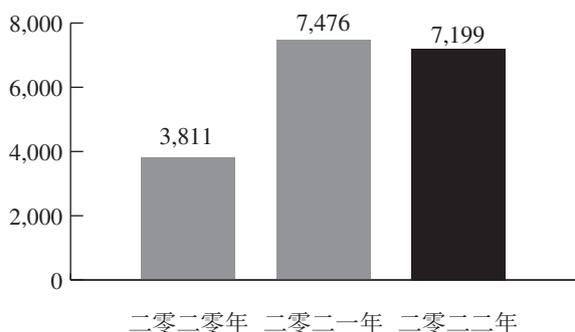
純利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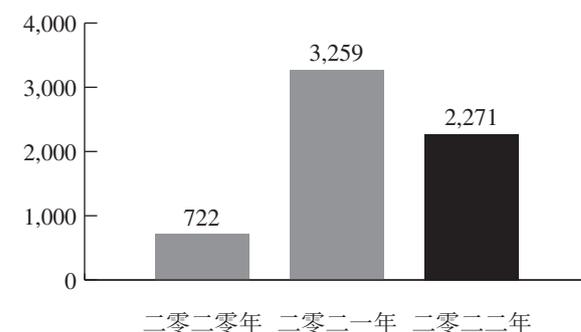
總資產 (百萬港元)



總權益 (百萬港元)



現金餘額 (百萬港元)



II. 財務回顧

1. 收益概覽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34,41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的41,184百萬港元減少16.44%。該變化主要由於：

- i) 二零二二年，在疫情和複雜多變的國際局勢影響下，煉焦煤市場供需由供強需弱轉變為階段性供需雙弱，下游鋼廠採購積極性降低，國際焦煤價格大幅震盪。公司採取謹慎策略，以多元化的採購渠道和交易模式，根據情勢適時交易。供應鏈貿易業務板塊中煤炭貿易錄得收益26,92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約25.42%；
- ii) 與貿易同屬本公司另一大戰略板塊的供應鏈綜合服務，錄得收益3,75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上漲282.59%，主要得益於：
 - (a) 中蒙兩國政府積極統籌推進疫情防控和經貿合作，努力保障貨物通關順暢，中蒙口岸過貨量大幅增加；
 - (b) 公司多年來持續的供應鏈綜合服務資產佈局發揮優勢，供應鏈物流業務量增加；及
 - (c) 數智平台開發和智慧園區建設，助力綜合供應鏈物流業務降本增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		
— 煤炭	26,927,042	36,107,175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3,756,526	981,618
— 石油及石化產品	3,137,601	3,007,881
— 鐵礦石	515,550	864,531
— 焦炭	29,298	112,097
— 有色金屬	—	51,396
— 其他	48,237	58,903
	<u>34,414,254</u>	<u>41,183,601</u>

於二零二二年，於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境外產生之銷售收益為6,677百萬港元，佔收益總額的比例由二零二一年的16.12%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19.40%，體現了本集團在全球市場拓展及市場多元化方面付出了巨大的努力。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海外業務地理覆蓋範圍包括韓國、印尼、荷蘭、馬來西亞、印度、蒙古、日本等國家。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27,737,415	34,544,878
韓國	1,887,872	1,920,205
印尼	1,412,192	164,250
荷蘭	1,314,016	134,492
馬來西亞	606,643	236,604
印度	568,819	1,618,948
蒙古	352,475	225,804
日本	102,742	806,783
德國	96	223,968
越南	-	859,353
其他	431,984	448,316
	<u>34,414,254</u>	<u>41,183,601</u>

於二零二二年，向我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我們總銷售額的38.72%，而二零二一年佔41.69%。該等客戶不僅包括中國大型國有鋼鐵集團，亦包括大宗商品及鋼鐵行業的其他全球主要從業者。

供應鏈貿易

於二零二二年，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板塊的收益為30,610百萬港元，約佔收益總額的88.95%。此板塊通過向我們的終端客戶提供大宗商品貿易服務(涵蓋多類大宗商品，包括煤炭產品、石化產品、鐵礦石及焦炭等)而產生收益。

相較焦煤行業於二零二一年取得的巨大成功，二零二二年異常艱難和嚴峻。本公司迎難而上，繼續執行「全球化拓展戰略」及「滾動銷售」的銷售策略，嚴格內部風險控制，以全球化採購資源為依託，共實現了煤炭約11.35百萬噸的銷售量，且通過合資公司一象暉能源亦完成了蒙古煤約418萬噸的銷售量(不包含在供應鏈貿易量統計中)。本公司在把握全球優勢焦煤資源分銷渠道的同時，提升客戶服務能力及粘性，穩固市場份額，打造一站式焦煤採購平台。

供應鏈綜合服務

值得注意的是，本公司在中蒙邊境物流基礎設施的長期投資於二零二二年終於取得回報。

於二零二二年，供應鏈綜合服務產生的銷售額為3,75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的約982百萬港元劇增282.59%。該業務分部產生的收益佔總收益約10.92%，較二零二一年的2.38%增加8.54%。此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i) 得益於中蒙兩國政府的積極推動及兩國疫情防控政策的有效實施，口岸通關量增加及供應鏈物流業務量增加；
- ii) 本公司在中蒙甘其毛都口岸部署的自動導引車(AGV)無人跨境運輸車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正式運營，策克港、二連浩特港亦進入試運行和測試階段，大大提高了通關效率及運輸能力；及
- iii) 本公司在中蒙陸路口岸戰略要地物流基礎設施(包括甘其毛都、策克、二連浩特等中蒙主要陸路通關口岸)的不斷投入，使得我們擁有在中方、蒙方兩地形成的不可複製的中蒙物流服務能力，以及配對式口岸園區倉儲及鐵路及汽運外調能力。另外，我們能夠配置焦煤貿易團隊銷售能力，長期穩定且廣泛服務下游焦鋼客戶集群。

業務願景

未來，易大宗仍然會專注於大宗商品貿易以及供應鏈綜合服務業務，以「專業化、國際化、數字化」為發展方向，穩固企業優勢亮點。特別是在中國邊境沿線陸路口岸發展戰略上，公司將緊密跟進蒙古國在資源及運輸能力上的發展，適時進行新口岸的開發建設，以及國內配套供應鏈的投資。力爭進一步擴大在陸路口岸供應鏈業務上的領先優勢。

2. 銷售及採購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31,21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的35,350百萬港元減少11.69%，主要由於採購量減少。於二零二二年，採購量約為11.77百萬噸，而二零二一年的採購量約為18.12百萬噸，減少35.04%。

下表列示我們不同類別大宗商品的採購詳情。採購成本包括大宗商品的購買價及從海外運輸至相關客戶所在國家邊境或港口的運輸成本。

採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煤炭	10,782	23,079,525	16,950	31,576,509
石油及石化產品	374	3,106,771	423	2,961,928
鐵礦石	600	500,708	711	908,256
焦炭	14	41,618	32	107,174
其他	—	—	2	51,059
	<u>11,769</u>	<u>26,728,622</u>	<u>18,118</u>	<u>35,604,926</u>

於二零二二年，總採購額為26,729百萬港元，其中五大供應商佔30.81%。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的本公司股東概無於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3. 經營毛利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錄得經營毛利3,09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錄得經營毛利5,679百萬港元減少45.59%。經營毛利減少主要由於煤炭的經營毛利減少。二零二二年的經營毛利率為8.98%，而二零二一年在極端市場狀況下的經營毛利率則為13.79%，相較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經營毛利率(分別為4.33%、3.21%及6.31%)仍然處在相對較高水平。

4.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二年，行政開支為94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產生的行政開支1,488百萬港元減少36.3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營業利潤減少導致二零二二年計提的花紅減少。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團隊貢獻的稅前業務利潤(按扣除可分配融資成本及其它可分配開支後各業務團隊賺取的毛利計算)、個人表現以及本公司整體利潤。該等機制預期將激勵業務團隊為爭取更高的市場份額以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更佳利益奮鬥，從而促使本公司在行業中形成可持續的競爭優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637,401	1,235,1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6,395	12,817
其他	253,485	240,150
	<u>947,281</u>	<u>1,488,071</u>

5.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2,038	(4,972)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81,260)	175,950
其他	(3,047)	(10,624)
	<u>(82,269)</u>	<u>160,354</u>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主要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的收益或虧損淨額。於二零二二年，本公司其他經營性開支淨額為8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期貨虧損83百萬港元，公司利用期貨衍生工具進行套期保值，降低市場價格波動風險。

6. 融資成本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淨額共計217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融資成本淨額為200百萬港元。融資收入較二零二一年增加52.17%，融資成本較二零二一年增加13.51%。融資成本淨額增加8.50%。該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匯率波動導致外匯損失以及認股權證行權導致公平值調整。融資成本淨額同比並無重大變動。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u>(34,733)</u>	<u>(22,681)</u>
融資收入	<u>(34,733)</u>	<u>(22,681)</u>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24,503	39,281
其他計息借款利息	20,688	27,153
貼現應收票據利息	33,066	40,804
租賃負債利息	<u>24,929</u>	<u>19,120</u>
利息開支總額	<u>103,186</u>	<u>126,358</u>
銀行及其他收費	14,340	24,807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	8,782	62,763
外匯虧損淨額	<u>125,458</u>	<u>8,265</u>
融資成本	<u>251,766</u>	<u>222,193</u>
融資成本淨額	<u>217,033</u>	<u>199,512</u>

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於二零二二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1,666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3,462百萬港元。該減少的原因詳情可參閱上文「收益概覽」一節。

二零二二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0.594港元，而二零二一年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1.151港元及1.128港元。

8. 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綜合供應鏈服務，持續佈局中蒙煤炭跨境運輸業務，二零一九年初進一步將綜合供應鏈服務延申至蒙古國，並完成了從傳統散裝貨運輸到集裝箱運輸的改進，既符合中蒙兩國政府的環保要求，也在降本增效、提升通關數量等方面取得了初步成績。基於此，在中國疫情得到較好控制下，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公司繼續增加跨境車輛及集裝箱投入。然而，二零二零年底開始蒙古疫情爆發且至二零二一年度反覆加劇持續，中蒙兩國政府更加嚴格地執行邊檢控制措施，中蒙跨境通關車輛減少，導致本公司的車輛使用率下降，故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對其運輸車輛計提了177百萬港元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車輛使用增加，本公司重新評估了車輛的價值。根據評估結果，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就本公司若干車輛計提46百萬港元減值撥回。

此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綜合損益表計提土地使用權減值虧損16百萬港元，因為本集團在蒙古國的一塊土地被擱置且目前並無開發計劃。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象暉能源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始運營，主要於中國從事蒙煤貿易。於二零二二年，象暉能源錄得收益11,065百萬港元及純利276百萬港元。

象暉能源的概述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對賬披露如下：

聯營公司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282,231	4,030,300
非流動資產	13,561	7,444
流動負債	1,743,791	1,397,831
非流動負債	1,063	—
權益	2,550,938	2,639,913
收益	11,065,051	6,783,055
年內溢利	276,304	229,146
其他全面收入	(167,907)	17,365
全面收入總額	108,397	246,511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2,550,938	2,639,913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9%	4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249,960	1,293,5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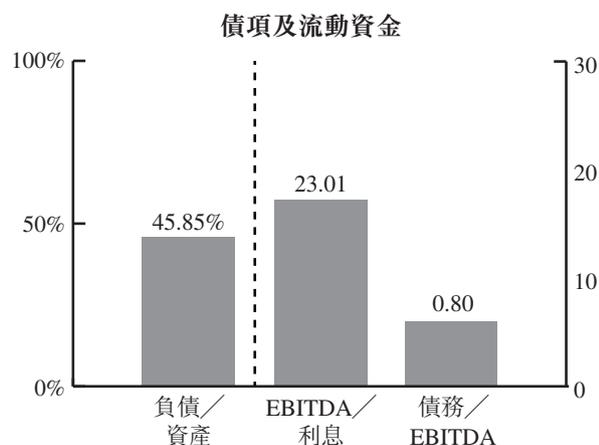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本公司以24百萬美元的代價向TTJV Co. LLC.的一名股東收購TTJV Co. LLC.的30%股權。TTJV Co. LLC.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開始運營。投資TTJV Co. LLC.可使本集團延伸至供應鏈綜合服務的上游。於二零二二年，TTJV Co. LLC.錄得收益108百萬港元及純利6百萬港元。

TTJV Co. LLC.的概述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對賬披露如下：

聯營公司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64,614
非流動資產	416,762
流動負債	105,605
非流動負債	—
權益	575,771
收益	108,435
年內溢利	5,987
其他全面收入	(54,903)
全面收入總額	(48,916)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575,771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3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72,7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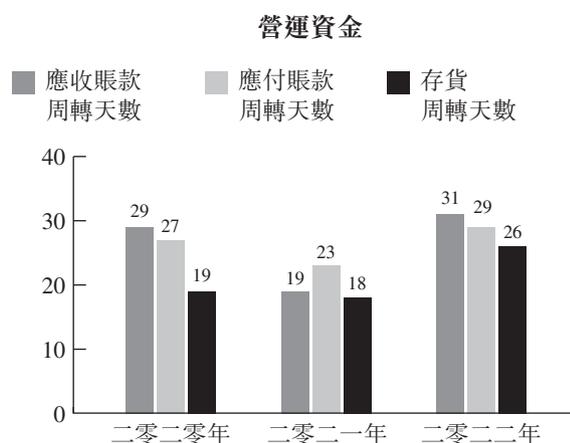
10. 債項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底，本集團持有之銀行貸款總額為968百萬港元。該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1.40%至8.90%，而二零二一年介乎0.70%至11.35%。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底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5.85%，較二零二一年底的51.60%有所減少。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11. 營運資金

我們於二零二二年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及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31天、29天及26天。因此，二零二二年現金整體周轉期約為28天，較本集團二零二一年的現金周轉期多14天。



1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130,7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756,000港元)乃以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保證金額為130,7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756,000港元)的信用保證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295,10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271,000港元)連同應付票據110,21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225,000港元)以總賬面值22,4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613,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338,5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14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總賬面值142,82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503,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472,4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1,063,000港元)以總賬面值472,4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112,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及總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51,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69,38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570,000港元)以總賬面值72,35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201,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921,59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3,086,000港元)以總賬面值574,72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012,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259,4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2,244,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及總賬面值173,74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應收賬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180,7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336,000港元)以總賬面值97,59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86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總賬面值38,2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77,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3. 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二年，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入為2,17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的現金流入為2,758百萬港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乃主要來源於現金溢利的現金流入淨額2,419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已付投資活動現金流出為75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的現金流出為456百萬港元。現金流出淨額乃主要由於投資物流資產及配套設施現金淨流出約633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為2,11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的現金流入為153百萬港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歸因於上市公司分紅現金流出約1,059百萬港元，回購股份現金淨流出約326百萬港元以及租賃資產還款現金流出約204百萬港元。

在供應鏈貿易業務中，承兌匯票和信用證是常規支付方式。本公司收到承兌匯票和信用證後進行帶追索權貼現或質押貸款，並向銀行存入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由於此兩類業務負債使用可變現票據和現金質押，風險較低，本公司統一視為低風險借款業務。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雖然應收票據來自於銷售，但應收票據貼現和質押貸款收到現金在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雖然應付票據用於採購，但本公司向銀行存入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在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投資活動。因此，為了更清楚的說明本公司業務活動，上述變動之影響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¹⁾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調整 二零二二年 ⁽²⁾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59,393		3,259,39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72,193	(620,697)	1,551,49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52,482)	166,015*	(586,46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111,708)	454,682**	(1,657,026)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96,430)		(296,430)
	<u>2,270,966</u>		<u>2,270,96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270,966</u>		<u>2,270,966</u>

附註：

(1) 源自本集團財務報告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2) 僅供說明。

* 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

** 票據貼現和票據質押貸款

III. 運營資金和財政政策

本集團資金管理採用預先計劃和即時監控措施，通過經營活動、應收票據貼現、應收賬款保理、境內外銀行融資以及債券融資等方式籌集資金，保證業務運營、借款償還、資本支出的撥資。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主要融資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銀行營運資金貸款、應收賬款保理、銀行票據及其他應收票據所得現金流入貼現以及其他國內國際銀行融資。

本集團一直採用謹慎和穩健的資金管理方式。對內通過管理各業務部門資金分配額度，監控存貨、預付款項及和應收賬款水準以及客戶預付款項，提高資金周轉率，降低業務日常營運佔用。採購物流相關資產的資本支出優先考慮以融資租賃方式（倘適用）付款。

本公司業務和運營主要貨幣為（「美元」）和（「人民幣」）。對於採購為美元銷售為人民幣的業務，本公司緊密關注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情況。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時，通過外匯衍生工具規避匯率波動風險，鎖定業務利潤。

IV. 風險因素

本集團營運涉及若干風險，部份風險更非我們所能控制。目前本公司認為以下風險或會對其業績及／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公司現時或未能洞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加上目前視為不重大的風險日後或會變為重大風險，因而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因此不應視下述風險已涵蓋所有風險。

1. 商品價格波動

商品市價起伏不定且受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及國內供求、消費品需求水平、國際及國內經濟趨勢、海關政策、全球或地區政治事件及國際事件，以及一系列其他市場力量。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對商品價格的綜合影響不可預測。概無法保證國際及國內商品價格會維持在可盈利水平。若我們的業務無法保持可盈利水平，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依賴鋼鐵業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來源於焦煤產品的供應鏈貿易服務，並相當依賴中國的鋼廠及焦化廠對焦煤的需求。鋼鐵業對冶金煤的需求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行業周期、製鋼技術發展及鋁、複合材料及塑料等鋼代用品的供應。

3.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採取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保證契約的政策，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於先前債務重組完成後，本集團致力維持現有財務融資，並擴大銀行、國有企業以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新融資以滿足本集團因貿易業務急速發展所需的資本要求。

4. 貨幣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超過63.07%的收益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超過53.78%的採購成本及部分經營開支以美元計值。由於人民幣轉換或兌換為美元或港元，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資產淨額、盈利或任何已宣派股息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匯率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本集團成本上漲或銷售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5.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所持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乃透過折現合約遠期價格及扣減現有即期匯率釐定。所採用之折現率按於報告期末之相關政府債券收益率加上足夠之固定信貸息差計算。

V. 人力資源

1. 僱員概況

本集團力求建立績效為本的薪酬福利制度，同時平衡各不同職位的內外部市場競爭力。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新加坡、蒙古及其他國家和地區均設有辦公室及分支機構。本集團嚴格遵守各國及地區的適用法律與法規，與全體員工簽訂正式僱用合同並全額繳納所有強制性社會保險。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44名全職僱員(不包括來自國內附屬公司的756名外派員工)。僱員詳細分類如下：

職能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比例	僱員人數	比例
管理、行政及財務	175	10%	120	7%
前線生產和生產支持及 維護	64	3%	48	3%
銷售和市場推廣	142	8%	95	5%
其他(包括項目及運輸)	237	13%	197	11%
貨運司機(蒙古)	1,226	66%	1,289	74%
總計	<u>1,844</u>	<u>100%</u>	<u>1,749</u>	<u>100%</u>

2. 僱員教育背景概況

學歷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比例	僱員人數	比例
碩士及以上	55	3%	49	3%
學士	356	19%	231	13%
大專	71	4%	50	3%
高中、技校及以下	1,362	74%	1,419	81%
總計	1,844	100%	1,749	100%

3. 培訓概況

本集團視培訓為提供僱員訊息、新技能及專業發展機會的珍貴過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開展各類培訓項目達271小時，累計錄得逾3,513人次參加。

本集團亦為新員工舉辦迎新課程，其中包括企業文化介紹、集團規章簡介、安全及操作指導等模塊。

本集團亦資助僱員及各級管理層人員參與EMBA課程、註冊會計師課程及香港特許秘書課程等專業培訓課程。

培訓概況

培訓課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時數	參與人次	時數	參與人次
安全培訓	76	1,995	54	1,010
管理及領導力培訓	116	905	445	451
卓越運營培訓	79	613	30	86
總計	271	3,513	529	1,547

VI. 健康、安全與環境

本集團極其關注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重視環保。損失工時工傷發生率(LTIFR)、死亡事件率(FTIR)及有記錄事故總頻率(TRCF)乃衡量我們履行承諾情況的重要因素。於二零二二年，並未發生重大事故、環境事故或職業健康及安全事故。

針對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發佈的《有關審閱ESG報告指引及相關上市規則的諮詢總結》，本公司已委聘第三方獨立專業諮詢顧問公司對本公司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ESG」)之二零二二年報告進行諮詢。該第三方顧問已對董事及ESG相關工作人員進行了關於ESG政策變化、合規要求、建議工作流程及其他的諮詢及培訓。本公司將在二零二二年ESG報告中詳細披露相關信息。

VII. 末期股息

已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股份0.084港元的現金末期股息，總額約為241百萬港元。本公司之末期股息惟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末期股息預期將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派付。為確定股東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日期將另行公告。

VIII.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董事會主席（「主席」）曹欣怡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鑒於曹欣怡女士的工作年限，其於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方面的長期經驗，以及其具備專業的財務知識，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曹欣怡女士兼任，可為本集團提供一致的領導效能，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執行並提高運營效率。此外，於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及董事委員會（僅兩名執行董事於董事委員會任職，其餘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監督下，董事會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

除上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完全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IX.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彼於二零二二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X.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2,867,922,962股已發行股份。本公司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三年一月於聯交所購回共239,108,000股股份及6,390,000股股份，其中113,460,000股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註銷及132,038,000股已購回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註銷。

XI. 其他資料及報告日期後事項

採納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鑒於現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一日屆滿，董事會已採納一份二零二二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挽留並鼓勵參與者為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從而達致提高本集團價值並為參與者與股東建立共同利益的目標。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十（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不包括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條文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本公司與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訂立的一項信託契據（「**信託契據**」），本公司委任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為管理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托人（「**受托人**」）。根據信託契據，受托人不得行使根據信託契據設置的結算機制項下之股份的任何投票權。受托人將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信託契據的條款管理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通過受托人於市場上購入現有股份的方式履行。本公司將促使受托人獲提供充足資金，使受托人能夠就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履行其義務。有關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的公告。

認股權證行權及發行認股權證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所附認股權證認購權已根據認股權證契據（「認股權證契據」）獲Star-Trinity Profits Limited（「認股權證持有人」）悉數行使，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合共發行118,060,606股認股權證相關股份（「認股權證股份」）。初始的認股權證認購價為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99港元（「認股權證認購價」），有效期為五年（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由於本公司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38港元、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4港元、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72港元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064港元，故認股權證認購價須根據認股權證契據的條款及條件作出調整。因此，認股權證認購價調整為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654港元。發行認股權證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7,211,636.32港元。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發行認股權證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054,712.62港元。根據認股權證契據的條款及條件，該等款項擬用於本公司的日常流動資金及業務發展。

認股權證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由認股權證認購人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轉讓予認股權證持有人。於認股權證獲行使完畢後，118,060,606股認股權證股份已獲發行予認股權證持有人，佔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約4.12%。發行予認股權證持有人的認股權證股份與於配發及發行該等認股權證股份當日所有已發行繳足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地位。於完成發行認股權證股份後，認股權證持有人概無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認購權。

有關行使認股權證及發行認股權證股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提供反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廈門象嶼股份有限公司（「象嶼股份」）訂立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按其持有的象暉能源（廈門）有限公司（「象暉能源」）49%股權比例，就銀行擔保合同項下象嶼股份可能向指定銀行支付的銀行授信項下提取貸款之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利息、違約金、賠償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向象嶼股份提供合計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160百萬元反擔保（「二零二二年四月反擔保」）。象嶼股份係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易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易至」）

及內蒙古浩通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浩通環保科技**」)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二零二二年四月反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提供二零二二年四月反擔保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另一份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按其持有的象暉能源49%股權比例，就銀行擔保合同項下象嶼股份可能向指定銀行支付的相應比例的擔保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利息、違約金、賠償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向象嶼股份提供合計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194.04百萬元的反擔保(「**二零二二年九月反擔保**」)。如上文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二零二二年九月反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提供二零二二年九月反擔保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第三份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按其持有的象暉能源49%股權比例，就銀行擔保合同項下象嶼股份可能向指定銀行支付的相應比例的擔保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利息、違約金、賠償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向象嶼股份提供合計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269.5百萬元的反擔保(「**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反擔保**」)。如上文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反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提供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反擔保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

訂立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易大宗(廣東)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易大宗廣東」)與王興春先生(「王先生」)(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據此，王先生同意向易大宗廣東(作為租戶)出租相關物業(即物業A、物業B、物業C及物業D)，租賃期限為36個月，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惟物業A需受限於其交房日期，實際起租日期應於王先生以書面形式通知並經易大宗廣東書面同意之日期起計。物業A、物業B、物業C及物業D的租金分別為每月人民幣14,946元、人民幣258,128元、人民幣257,591元及人民幣114,240元(稅後)。王先生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奕涵女士(「王女士」)的父親，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王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租賃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E-Commodities Japan Co., Ltd.*(「易大宗日本」)與North Energy Co., Ltd.(「業主」)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業主同意向易大宗日本(作為租戶)出租相關物業，期限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計為期36個月，租金為每月565,000日圓(相當於約30,689.11港元)。業主為一間由王女士擁有80%權益之附屬公司，並構成王女士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業主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租賃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

象暉能源減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北京易道通進出口有限公司(「北京易道通」)、象嶼股份及象暉能源簽訂減資協議，據此，象暉能源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0億元減少至人民幣12億元，且北京易道通及象嶼股份同意按比例減少其各自的認繳註冊資本。減資事項完成後，北京易道通持有象暉能源的股權比例保持不變，仍持有其49%的股權。如上文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減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減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的公告。

訂立諮詢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王先生(作為高級戰略顧問)訂立諮詢協議，內容有關就本公司在中國口岸地區的業務運營所需基礎設施及相關設施的開發及建設提供獨家諮詢及建議服務，期限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根據諮詢協議，本公司應按月以港幣支付等值1,000,000美元的年度服務費用。王先生係王女士的父親，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王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諮詢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諮詢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簽署的互供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互供框架協議(「互供框架協議」)，內容有關由本集團向象嶼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廈門象嶼」)供應若干產品(「易大宗產品」)及提供若干服務(「易大宗服務」)，以及由廈門象嶼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象嶼產品」)及提供若干服務(「象嶼服務」)，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鑒於廈門象嶼係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易至及浩通環保科技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廈門象嶼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互供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互供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資料請見下文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XII.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XIII. 在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全年業績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e-com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欣怡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欣怡女士、王雅旭先生、邱京敏女士及趙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力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育強先生、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

* 僅供識別